linux复制剪切粘贴常用命令

接触linux操作系统之后使用vi/vim编辑器用的就比较多，其实vi/vim编辑文件特别方便，但是一些常见的指令模式下的命令确很容易忘，特别是复制剪切粘贴经常忘，所以小结下以后查用起来比较方便。

1.复制剪切粘贴撤销

复制：

复制一行则：yy

复制三行则：3yy，即从当前光标+下两行。

复制当前光标所在的位置到行尾：y$

复制当前光标所在的位置到行首：y^

剪切：

剪切一行：dd

前切三行：3dd,即从当前行+下两行被剪切了。

剪切当前行光标所在的位置到行尾：d$

剪切当前行光标所在的位置到行首：d^

粘贴：

用v选中文本之后可以按y进行复制，如果按d就表示剪切，之后按p进行粘贴。

撤销与恢复：

'u' : 撤销上一个编辑操作

'ctrl + r' : 恢复，即回退前一个命令

'U' : 行撤销，撤销所有在前一个编辑行上的操作

2.屏幕翻页

Ctrl+u: 向上翻半屏

Ctrl+f: 向上翻一屏

Ctrl+d: 向下翻半屏

Ctrl＋b: 向下翻一屏

3.移动光标指令

移动光标普遍使用的是方向键，考虑兼容问题，vi定义太多的方向指令，下面只是一小小部分（常用的几个）：

space: 光标右移一个字符

Backspace: 光标左移一个字符

Enter: 光标下移一行

nG: 光标移至第n行首

n+: 光标下移n行

n-: 光标上移n行

n:光标移至第n行尾0:光标移至当前行首

: 光标移至当前行尾

4.插入删除指令

常用插入、删除指令如下：

i：在当前光标前插入，光标后文本向后移

a：从当前光标后插入，光标后文本后移

I：在光标所在行首插入（第一个非空白字符前）

A：从光标所在行末插入

o: 在光标所在行下面新增一行（并进入输入模式）

O: 在光标所在行上方新增一行（并进入输入模式）

x: 删除光标所在字符，等同于[Delete]功能键

X: 删除光标前字符，相当与[Backspace]

dd: 删除光标所在的行

r: 修改光标所在字符

R: 替换当前字符及其后的字符，直到按 [ESC]

s: 从当前光标位置处开始，以输入的文本替代指定数目的字符

S: 删除指定数目的行，并以所输入文本代替之

do: 删至行首

d$: 删至行尾

5.退出

退出输入模式，先按一下[ESC]键（有时要多按两下），然后执行：

:w!

:w ——保存当前文件

:wq —— 存盘退出(与指令 :x 功能相同)

:q —— 直接退出，如已修改会提示是否保存

:q! ——不保存直接退出